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進修）

美國國際測謊學院(AIIP)
測謊員培訓班返國報告
Polygraph Examiner Training Programs

服務機關：憲兵指揮部刑事鑑識中心

姓名職稱：安可敬（中尉憲兵刑事官）

派赴國家：美國/喬治亞州

出國期間：108年9月7日至11月18日

報告日期：108年12月4日

摘要

本次受訓係奉國防部民國 107 年 1 月 29 日國情政計字第 1070000270 號令核定，赴美國測謊協會（American Polygraph Association, APA）認可之測謊學校美國國際測謊學院（American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Polygraph, AIIP），研習測謊進階課程及實務研習訓練，此次赴美受測謊訓練，為期 10 週，研習內容包括，進階測謊技術、交流實務經驗及研討抗制措施技術等，所有學員皆須完成專業訓練且每項學科測試成績需達 75 分以上，同時術科實作達合格標準，始可取得結業證書，具合格測謊員資格後，才具有申請美國測謊協會之會員資格，後續將持續精進測謊人才培育，各項新知獲取、持續編列預算維護、購置相關測謊儀器，並積極參與國際測謊組織及研討會，擴展國際測謊視野，期許能擴展測謊知能及鑑定技術並取得專業測謊鑑識人員資格之認證。

目次

壹、 受訓目的.....	3
貳、 受訓過程.....	4
一、 單位介紹.....	4
二、 實作課程.....	7
三、 課程講師.....	8
四、 課程配當.....	8
參、 受課內容.....	9
一、 測謊歷史.....	9
二、 測謊技術.....	10
肆、 受訓心得.....	12
伍、 建議事項.....	14
一、 持續精進測謊能量.....	14
二、 推廣測謊技術交流.....	15
三、 強化鑑識人員資格.....	15
四、 有效提升鑑驗效率.....	15
五、 預劃採購新式儀器.....	16

壹、 受訓目的

「憲兵」為國軍情報組織編組之成員，故純淨之情報人員養成，對於國家安全整體而言，實為重要之工作之一，國內各情治機關均具有「專業儀測人才」及「獨立執行單位」，對於軍事情報編組成員之一的憲兵，測謊技術可以作為安全查核之依據，發揮維護國家安全及利益，可有效達到事前預防、監控及發覺等，並可長期培育情報人員，隨時執行情報指導、蒐集、處理及運用，以提供各級所需情報資源。

憲兵具有軍(司)法警察權之身份，針對各項刑事偵查及鑑識工作均有良好的訓練，其中「測謊鑑識」更是一項重要的技術，國內相關測謊鑑識之委鑑機關，除本部外另有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法務部調查局等單位，然國內目前尚未有相關的測謊協會及統合單位，對於測謊鑑識人員相關資格認證及規範，除國內相關「科學儀器訓練」課程外，另依美國測謊協會（American Polygraph Association, APA）要求之規範，參加相關研習課程，以加強鑑定人員之法庭資格，國內相關之司法單位亦接受美國測謊協會資格認證機制。

為使國軍各情治機關及司法單位對於測謊工作內容，具有共同標準作業程序及規範，故派員前往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市的美國國際測謊學校（American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Polygraph, AIIP）研習「測謊基礎學理」、「各項技術規範」及「測謊案件實習」，該校係美國測謊協會認證之測謊學校，負責人 Charles E. Slupski 更曾擔任美國測謊協會理事主席，測謊專業技術及地位十分崇高，本次除研習測謊技術並取得專業測謊人員資格認證外，期能擴展國際視野，引進最新測謊技術，本中心將規劃及建置現代化測謊實驗室，以提升測謊鑑識能量，建立全方位憲兵能量。

貳、 受訓過程

一、 單位介紹

本次至美國受測謊員培訓課程，自 108 年 9 月 7 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18 日止共計 10 週課程，地點係位於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市美國國際測謊學院 (American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Polygraph, AI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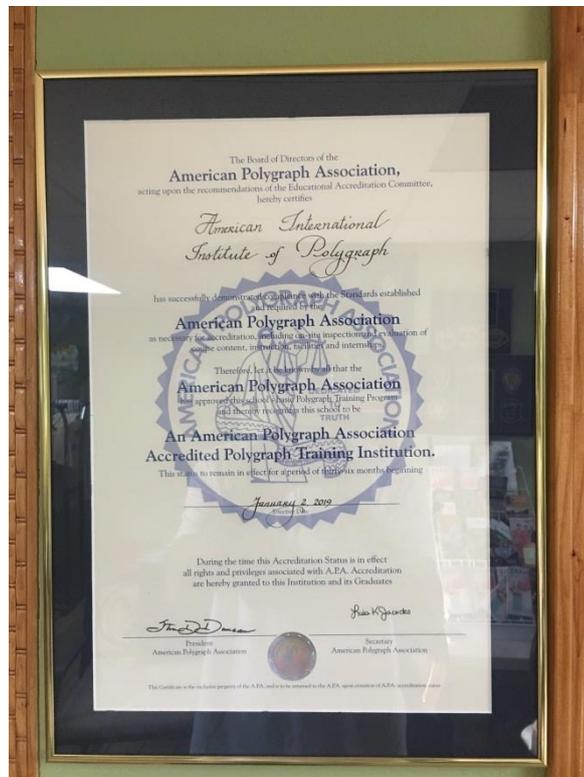


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市美國國際測謊學院

該機構由 Charles E. Slupski 先生所創辦，Slupski 先生畢業於美國陸軍測謊學院，自 1983 年起即於美國陸軍調查司令部的刑事偵查單位(Criminal Investigation Department ,CID)從刑事測謊工作，一直至 1996 年退役後，擔任美國國防部測謊學院的講師及前 Argenbright 國際測謊學院的講師及院長。



與該機構負責人 Charles E. Slupski 先生合影照片



美國測謊協會頒發該機構認可之證書

本(112)期學員計有 21 位，計有法務部檢察署之檢察事務官 4 員、廉政署廉政專員乙員；另外學員來自美國本地，相關職業背景分別為各洲警察及相關犯罪預防機構之測謊員共計 15 員。



本(112)期學員合影



本(112)期臺灣學員與 Charles E. Slupski 先生合影

二、 實作課程

實作課程自 108 年 10 月 3 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8 日止共 6 週課程，內容涵攝「模擬犯罪情節」及「刑事案例演練」，由隨機分配學員相互進行實作及編題，進行模擬測試過程中，均由授課老師透由攝影機在監控室全程記錄，課後透由小組討論方式實施「行動後報告」(After-Action Report, AAR)。



學員進行測試前編題及整備情形



學員相互研討測後評分及結果

三、 課程講師

全部課程由 Charles E. Slupski、Johnny R. ” Robbie” Frederick、Steven D. Duncan（圖譜分析）、Anne E. Hall（生理學）、Tracy L. Alvord（心理學）、Ronna M. Woodruff（測謊與法律）等 6 位主要老師授課，及 Russell D. ” Howdy” Hayes、Mark Handler 等 2 位客座講師共同授課。



與講師 Robbie” Frederick 合影



與圖譜分析講師 Steven D. Duncan 合影

四、 課程配當

測謊課程 10 週，共計 400 小時			
內容	小時	內容	小時
測謊的歷史	8 小時	儀器簡介及操作	30 小時
編題技術	30 小時	測謊技術	60 小時
圖譜分析	44 小時	測前及測後晤談	36 小時
測謊心理學	20 小時	品質管控	4 小時
測謊生理學	20 小時	測謊報告撰寫	4 小時
抗制措施	8 小時	測謊法律問題	8 小時
測試評量	22 小時		
測謊實習課程(模擬犯罪情節或案例演練) 106 小時			
			總計 10 週 400 小時

參、 授課內容

一、測謊歷史

測謊之歷史可推演至西元前 900 年，自遠古時代起即有採用之紀錄。隨著人類文明蓬勃發展，近代科學家自 18 世紀起，開始將科學概念運用於測謊，並推衍至現今所普遍採用之測謊理論及技術。對近代測謊發展具有重要影響之人，摘要如下：

- (一) 義大利科學家 Cesare Lombroso (1885 年)：為首位使用「儀器」作為偵測說謊，也是首位在實驗室以外的場域，將測謊作為犯罪偵查之用，其發明 hydrosphygmograph (水柱式脈搏記錄器)，藉由壓力來測試血液、脈搏的變化。
- (二) 義大利科學家 Angelo Mosso (1885 年)：為上述義大利科學家 Cesare Lombroso 的學生，其實驗心跳、呼吸對於恐懼的影響，並發展出 Scientific cradle (科學托架) 及 sphygmomanometer (血壓計)，偵測人體在緊張情境下，血液流動的變化。
- (三) 德國科學家 Sticker (1897 年)，其為首位建議 Galvanograph (膚電反應) 可用於測謊之用之人。
- (四) 美國哈佛大學心理學博士 William Marston (1917 年)，其為美國司法著名案件 Landmark case Frye v. United States 的測謊員，發展出非連續的血壓加壓技術，減低受測人在受測過程中，因血壓持續加壓而對回答問題可能造成之負面影響。
- (五) 美國史丹佛大學心理學博士 Leonarde Keeler (1925 年)，受尊稱為現代測謊學之父，發展出 POT (Peak Of Tension，緊張高點法)、R/I 技術 (Relevant/Irrelevant Technique)。
- (六) 美國律師 John Reid (1953 年)，其後成為芝加哥警局一員，其重要的事蹟包含發展出偵測移動的偵測器、測謊技術使用之比較問題。

(七) 美國著名之測謊指導員 Cleve Backster (1961 年) 對近代測謊技術影響卓著，其發展出測謊技術 ZCT (Zone Comparison Technique, 區域比對技術)、7 Position Scoring Scale (七分位法計分方式)。

二、測謊技術

測謊技術種類眾多，可針對單一主題測試(single issue)、單一主題多面向測試(single issue, multi-facets)及多重主題(multiple issues)，依照案情狀況、測試目的而擇選合適的技術，授課主要針對常用之區域比對技術((Zone Comparison Technique)、模式化問題修正技術法 (Modified General Question Techniques)、有關/無關問題法 (Relevant&Irrelevant)、緊張高點法 (Peak Of Tension) 等技術，詳細說明使用時機、優缺點、問題設計與結構編排及施測原則等，並透過犯罪模擬案例進行實習操作課程，相關技術運用內容簡述如下：

- (一) 區域比對技術 (Zone Comparison Technique)，由 Cleve Backster 所提出，屬單一主題測試，最常用於刑事案件，以心向理論(Psychological Set)、減弱效應(Anticlimax Dampening)、超減弱效應(Super-Dampening) 為主要理論概念，進行區域分析、數值化計分判定測謊結果。
- (二) 模式化問題修正技術法 (Modified General Question Techniques)，最早於 1953 年由 John Reid 先提出一般問題測試技術(General Question Test，簡稱 GQT)，用於多重主題測試。1966 年起，美國軍方開始於憲兵學校(Army Military Police School)教授 Reid GQT，1968 年美國軍方修正了 Reid GQT，增加數值化計分等內容，改稱為 Army MGQT，可使用於單一主題測試或多重主題測試。1970 年代，美國空軍將 Army MGQT 修正成為 Air Force MGQT，分為 2 種版本，目前多使用 Air Force MGQT。亦以區域分析、數值化計分判定測謊結果。
- (三) 有關/無關問題法 (Relevant&Irrelevant)，由 Leonard Keeler 所提出，主要運用於多重主題測試，優點在於快速篩選、適用於受測者人數眾多時、

受測者為曾接受測謊訓練的人員、測試使用抗制措施之受測者、定期接受測謊之受測者及新進員工篩選等。缺點在於欠缺標準化之格式及計分方式。

- (四) 緊張高點法 (Peak Of Tension)，由 Leonard Keeler 所提出，通常於區域比對技術 (Zone Comparison Technique) 或模式化問題修正技術法 (Modified General Question Techniques) 後使用，區分為已知型 (Known Solution POT)、搜尋型 (Searching POT) 兩種，而在每個測試前進行之熟悉測試法 (Acquaintance Test) 亦屬本類型方法之運用。



授課教室內部配置情形



測謊室內部配置情形

肆、 受訓心得

首先，有幸獲得指揮官及各級長官的支持及感謝恩師林故廷老師(現職，新北市警察局中和分局分局長，原刑事警察局鑑識中心技正、美國測謊協會認證之測謊指導教師)的薦舉，促使本次赴美國進修測謊技術的機會，受訓期間感謝單位內主任、副主任、組長及同仁在各項鑑識工作及業務上的支援及協助；另感謝

在背後支持我的家人及師長，因為有這一些支持及祝福，給予職如此難得可貴的學習的經驗，實是由衷感謝。

歷經近 20 小時的飛行，抵達本次受訓目的地美國喬治亞州，踏上美國的國土時，心情上既興奮又緊張，興奮的是即將展開新的學習旅程，緊張的是面對文化的差異、語言的隔閡，但身為軍人的我，由於平時因為精實的訓練，立即調整自我身心狀態，對於新的任務及挑戰，開放的胸襟面對未來各項測謊課程訓練及交流學習。

全般課程內容，重點摘述如後；首先，很榮幸可以到 Charles E. Slupski 先生負責的測謊學院內參訓，Charles E. Slupski 先生畢業於美國陸軍測謊學院，自 1983 年起即於美國陸軍調查司令部中的刑事偵查單位(Criminal Investigation Department, CID)從事測謊工作至 1996 年退役，更曾擔任美國國防部測謊學院的講師及曾擔任美國測謊協會理事主席，職在院長身上看到對測謊工作的熱忱及專業的精神，實事求是，細心謹慎，如此的核心思想及態度亦深植在每位學員心中。

學員組成均為司法相關領域之人員，課程內容不僅單方面聽取講師授課內容，透過學員們溝通討論，彼此互相學習，獲取不同的視野及見解；課堂講師均具淵博學識背景及專業，在各領域更有豐富的實務經驗，其中以生理學講師教學方式最為印象深刻，課堂上以互動學習的教學方式，讓學員深刻理解對於說謊時，各項生理反應及機制，並於各章節授課結束，立即線上測驗(kahoot! APP，教學互動軟體)，學員直接以網路測驗，過程中十分緊張，因須在限定時間內(10 秒)作答，利用這樣的方式，加深了學員課程內容的印象，如此的教學方式，爾後在本中心舉辦各項教育訓練課程時可比照辦理，以提升學員學習效能。

有關實作課程，學員職業均為從事司法相關域之人員，課程內容不只僅單方面聽取講師授課內容，更透過學員們溝通討論，彼此互相學習，得到不同的視野及見解，並經由實作課程，純熟技術，並於實作課程後，由專職講師對於各施測者，針對每次實作內容進行討論，並請擔任受測者的同學給予施測者回饋，且因

測謊實作練習次數有限，故職利用課後時間，借用測謊室，與同學練習不熟稔的部份，在學習過程中，職由其間獲得諸多寶貴的經驗。

職有其幸運，可以分別在國內接受「科學儀器訓練」(10 週)及至美國接受「測謊員培訓」(10 週)課程，種種的訓練過程，促使職可以迅速學習測謊工作各項程序及要領，對於個人的測謊技術上有很大精進，尤其於生(心)理學與測謊的相互作用及原理，有很深入理解，有助於未來圖譜評估及技術操作均有很大的幫助，本次於美國學習過程中，體會幾個值得參考的部份，分述如下：

- 一、提供各項測謊技術工作單列表，施測者於測試進行中可參考使用，俾利完整測驗程序。
- 二、完整的師資團隊，在實作課程可達一對二的指導及討論，提供良好的測試場地及儀器供學員使用。
- 三、每日課後律定回家作業(圖譜評分、實案編題及程序操作等)及定期評量

測謊能力訓練有別於其他動態性體能訓練，測謊工作是一項對「人」的工作，面對受測者有諸多的挑戰，有心理層面的因素，亦有生(心)理方面的影響，測謊員有多少能力，去協助受測者，區分有罪者和無辜者，一位合格的測謊人員，除了通過測謊訓練合格外，爾後實務工作中，應持續學習並累積經驗，提升自我內在的身(心)理素質。

最後，雖然訓練過程辛苦且難熬，加上國情(文化)的差異，語(方)言的隔閡及生活環的不同，增加本次受訓的難度，但能獲得更寬廣的國際視野及學習更多的技術，如此寶貴經驗，職將銘記於心、畢生難忘。

伍、 建議事項

一、 持續精進測謊能量

本中心將持續推動各項測謊精進事宜，依規劃(110 年度)持續派員赴美國參加測謊員培訓班隊，為發揮最大培訓效益，建議配合本中心人力培訓計畫，逐年培養優秀憲兵隊專業人才，先行培訓並選優爭取參加國內「科學儀器訓練」，作

為後續派訓美國國際測謊學校之人才儲備名單，建構憲兵隊相關「偵查」及「鑑識」能量，並以雙軌並行方式增強憲兵隊之能量。

二、 推廣測謊交流技術

1950 年行為徵候研究學者雅伯特 梅拉比恩發現一件訊息的影響力其 7% 決定於字句(文字所表的意涵)，另外 38% 是由聲音的蘊藏的資訊(音調、口氣及速度)所決定，更可觀的是 55% 取決於非口語化的行為徵候，此技術稱為「口語化行為症候」理論，也是本次測謊技術中學習的一環，建議在本軍各項專長訓練班隊教授測謊相關技術時，增加「口語化行為症候」課程，以增強憲兵隊偵案訊問能量，故可藉由此技術，觀察他人之面部表情及舉止行為，可以節省時間、金錢、人力等，對於任何種類刑案之偵查均有幫助。

三、 強化鑑識人員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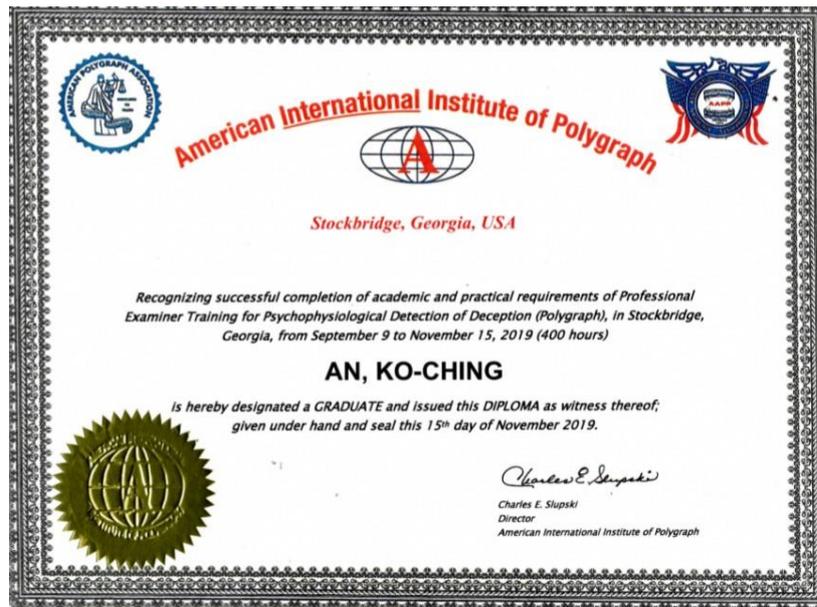
有鑑於美國每年投注大量經費及時間，進行測謊技術的相關研究，於美國測謊協會(APA)舉辦之國際測謊年會中發表、討論及分享研究成果，而依照該協會標準作業規範第 1.2.1 節規定「測謊員每 2 年應接受 30 小時的進修測謊課程」，目前各單位測謊作業均參照美國測謊相關作業標準，為建構符合測謊員進修規定，故建議編列相關預算，每 2 年由本部業管之主官(管)率測謊員，參與國際測謊年會，研習最新測謊技術，以因應未來犯罪型態，為與國際測謊接軌，與時俱進，返國後可依最新之規範，持續修(訂)定本部之「測謊鑑定標準作業程序」，提升科學儀測及刑案測謊之準確度，並可提升本部之測謊鑑定能量。

四、 有效提升鑑驗效率

科學儀測或刑事案件，測前晤談需先就受測者之身、心狀態進行訪談瞭解，必須確認受測者之身體、心理適合受測時始能進行測驗，平均須 3-4 小時不等，若遇重大案件時，涉案人數眾多時，若依標準鑑驗流程，耗時費神，故建議參考採購新興儀器「眼動儀」實施初步篩選測試，就本次課程中所述，施測時間僅須 30 分鐘至 50 分鐘，準確度可達 86% 以上，且操作容易，可有效縮短篩選時間，準確針對篩選未通過之嫌疑犯進行測謊(診斷性)測試。

五、 預劃採購新式儀器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為維持裝備各項效能達最佳效益，故持續預劃採購新式測謊儀器，由於科技及網際網路的資訊發達，各項測謊抗制方式取得容易，抗制手法日益翻新，測謊技術理論及抗制措施唾手可得，測謊知識普及雖讓測謊工作更親民化，卻也更容易被檢視而更具考驗，故建議採購新式抗制監控感應器(監控抗制椅及臉部監控器等)，以提升測謊結果及品質控管。



美國國際測謊學校研習測謊技術合格證書



本(112)期學員與 Charles E. Slupski 先生大合影